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了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 投保人：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 赔偿限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保费支出：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年（最终保费根据保险公司报价确定）
- 保险期限：1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该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执行。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更好的履行职责，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